



台中北屯貴格會

主後 2023 年 5 月 21 日 第 2329 期週報

主日禮拜程序

宣讚 禱 讀 講 奉 關迎 祝
召美 告 經 道 獻 懷新 福

關懷與代禱

彼此相顧 激發愛心 勉勵善行 來十 24
主阿！我們要復興！我要參與在其中！活出基督的愛！

讓我們彼此歡迎回到愛的靈家團聚敬拜主

以「神國度 321 理念」來榮神益人

讓我們對內彼此建造落實相愛互為肢體彼此相顧

對外廣傳福音與人分享神的愛

恭賀 本週壽星 24 日李恩、張韜玄 25 日李春蘭

祝福你/妳們 生日喜樂滿滿 壽比瑪土撒拉 福如亞伯拉罕

靈家訊息

1. 今天主日禮拜後進行福音行動，到社區發福音單張、行走禱告，鼓勵弟兄姊妹一同參與。
2. 閱讀聖經希伯來文課程，週五 19:30-21:00 在一樓活動中心上課。
3. 鼓勵弟兄姊妹持續讀經，5-6 月讀經進度表放在禮拜堂後招待桌，經文內容有疑問可以私訊牧師、傳道，將在主日統一問題解答。

禱告室 歷世歷代以來復興都是由禱告開始

1. 為教會兄姊充滿愛與熱情，有智慧分享、見證基督、分享福音。
2. 近來教會多位弟兄姊妹深受疾病之苦，請為身心靈有困擾的肢體代禱，求主醫治，得享平安。
3. 為即將畢業的學生們禱告，求神引導他們畢業後的路程，也請為高三、國三的學生升學考試、預備禱告。

活出美好八要



2023 主題： 活出美好 廣傳福音

財團法人
台北市基督教台灣貴格會
統一編號 04852591

台中北屯教會
聖工委員會

全職侍奉同工
社服部負責同工
關懷部小家長
事工部小組長
禱告關懷部長

全職侍奉同工

主責牧師 林和明
助理傳道 高浩倫
教育傳道/義工 林以諾

禱告關懷部

吳桂祝 師母

社會服務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關懷部

兒童家長 劉書婷 路加家長 周艷湘
多加家長 林 綱 恩典家長 吳秋嬌
提摩太組 楊逸軒 社青家長 林麗蓮

事工部

財務組長 周艷湘 文宣組長
總務組長 活動組長 林麗蓮
資訊組長 陳文賢

週報編輯

主編 高浩倫 傳道



教會網址



教會週報



教會通 APP
Android 系統



教會通 APP
iOS 系統

我們的願望是：

人人在這大家庭彼此相愛、一同學習，充滿歡笑享受和諧的生活使人人經歷神

我們教會的異象—完成託付：

宣教---自己蒙福傳給人
敬拜---人人敬拜獨一神
團契---同心合一相扶持
訓練---心意更新守主道
服侍---把愛帶給每個人

我們教會的理念--國度 321：

三個基礎：耶穌是我的榜樣
聖經是我的準則
聖靈是我的引導

二個核心：讓耶穌做王
讓耶穌得著一切的榮耀

一個目的：建立屬神的體系

本會宣教事工關懷支持：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網路事工、宣教

教會創立於 1960 年 7 月 10 日首次主日禮拜

1980 年 7 月 27 日設立台中家庭協談中心

2001 年 5 月 27 日成立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教會 / 04-2231.9915 傳真 / 04-2233.9017

協會 / 04-2232.8033 協談 / 04-2233.9009

會址 / 台中市 40646 北屯區衛道街 112 號

教會資訊網址 <http://www.tfcf.tw/>

協會資訊網址 <https://tfca.twfc.org.tw/>

網路信箱 Email: tfcf.tw@gmail.com

FB <http://www.facebook.com/tfcfTAIWAN>

天父每日應許 <http://tfcf.tw/ed/>

支援聖工奉獻(可扣抵所得稅)請用

台中北屯郵局帳號匯款 700-0021351-0071231

戶名/台灣基督教貴格會北屯教會

台中銀行北屯分行 053-0639 帳號 087-28-0016231

戶名/基督教貴格會台中北屯教會

郵撥第 22416511 號台灣家庭關懷協會帳戶

聚會時間

主日禮拜※禮拜日早上 9:00 在禮拜堂
假日兒童營※禮拜日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造就課程※禮拜日上午 10:50 在活動中心
長者聚樂部※週三、四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查經禱告會※週四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青年小家※週六晚上 8:00 在活動中心
關懷小家聚會時間及地點各家決定
聖工委員會※每月第一主日中午 12:00



上週信息：無名的母親

經文：士師記十三 3-5；十四 1-3

講員：林以諾 傳道 紀錄：高浩倫 傳道

今天要講一位無名的母親，聖經作者連她的名字都沒有記載，參孫的父母原本是不孕的，但是耶和華的使者主動地來向這對不能懷孕的夫妻顯現，而且預告了參孫的出生。在聖經裡面看到其他原本不孕，後來懷孕生子的夫妻，在某種程度上都成為我們的榜樣，甚至我們可以說這些原本不孕後來懷孕生子的家庭，都在基督信仰的教義裡面佔有重要的地位，但是參孫的父母是怎麼樣的父母呢？

一、信仰狀況低落的父母

當耶和華的使者向參孫的父母顯現，預言他們會生一個兒子的時候，同時預告這個兒子將會成為一個拿細耳人，也就是歸耶和華為聖的人，對於以色列人來說，耶和華的律法是至關重要的，是和他們的生活息息相關的，對於絕大部分的以色列人來講，他們應該對耶和華的律法倒背如流，當然我們知道熟悉律法和遵行律法是兩回事，但是最起碼他們應該是熟悉的，可是我們看耶和華的使者所說的話，如果這位母親對耶和華的律法非常熟悉的話，耶和華的使者只需要說這個孩子將要成為拿細耳人，她就應該知道這個孩子在生活上會有什麼樣的限制，但是耶和華的使者說：13:4 所以你當謹慎，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13:5 你必懷孕生一個兒子，不可用剃頭刀剃他的頭，因為這孩子一出胎就歸 神作拿細耳人。」他必須把拿細耳人的規定從頭到尾，仔細的再說一遍，顯然是因為這位婦人不知道、不清楚，或者至少是不熟悉的，所以他才必須再說一遍。而接下來耶和華的使者向參孫的父親顯現的時候也是一樣，必須將拿細耳人的規定重新的再說一次，可見參孫的父母對耶和華的信仰是迷迷糊糊的，是不清不白的，他們的信仰品質低落，絕大部分研究士師記的學者都同意，在士師時代的以色列人，他們的信仰狀態普遍來講都是很糟糕的，不要忘記士師記是緊接在約書亞記之後，也就是在以色列人剛剛領受上帝所賜給他們的應許之地之後，也就是他們剛進入迦南地得地為業之後，然後他們馬上就進入了一段屬靈的黑暗時期。他們雖然在物質上大大的滿足了，從流浪民族成為有固定居所的民族，在物質上比以前好太多了，但是在這個同時，他們的屬靈生命卻枯竭了。

現在的物質生活和三十年前來比，是不是好太多太多了？但是現代人的心靈，是不是比三十年前更加的空虛，更加的不容易？很多時候物質生活的改善，只會讓人想要的東西越來越多，然後逐漸變的貪婪，逐漸變得以自我為中心，很多時候物質上的豐盛反而會造成心靈更加虛空。今生若比永恆長，我們當然要專注在今生的享受，問題是人是有靈魂的，靈魂的歸宿遠比今生肉體的生命長太多了，聖經告訴我們人的靈魂有兩個去處，一個是被丟在不滅的火湖裡永遠受苦，另一個是永遠和耶穌一同在天堂，享受神的榮美，我們的選擇是什麼？

以色列人剛領受完物質上的重大收穫，在靈性上卻進入前所未有的低潮，這也提醒我們物質的豐盛有時候不見得是好事，我們用感謝的心去領受，然後要成為物質的好管家，千萬不要得著物質卻失去了靈魂。耶穌說：「人若賺得全世界，卻賠上自己的生命，又有甚麼益處了？」

二、較為敏銳的母親與遲鈍的父親

在士師時代以色列人的靈性低落，在耶和華的使者兩次的顯現當中，我們也看到即使在信仰低迷的狀況之下，參孫的母親也比參孫的父親在屬靈上稍微更加的敏銳。比較耶和華的使者兩次顯現和兩次說話，發現耶和華的使者似乎比較看重參孫的母親。首先我們看到的是耶和華的使者第一次顯現的時候是向參孫的母親顯現，而參孫的父親瑪挪亞在十三 8 懇求耶和華的使者再次顯現，這個耶和華的使者再次顯現仍然是先向參孫的母親顯現，然後再由參孫的母親去通知參孫的父親。

其次耶和華的使者兩次所說的話有一些不一樣，有些部分耶和華的使者只對參孫的母親說，卻沒有對參孫的父親說，如同比較表。「不可用剃頭刀剃他的頭，因為這孩子一出胎就歸 神作拿細耳人。他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這一段話沒有對參孫的父親說，而在參孫的母親對參孫的父親轉述的部分，同樣沒有這個部分。耶和華的使者只對參孫的父親說了生活上的規範，甚至連拿細耳人的字眼都沒有，只說不能喝酒，不能吃不潔之物，可是他對參孫的母親說的卻詳細多了，除了生活規範外，還有更重要的，第一個，不能剃頭，為什麼不能剃頭呢？因為在拿細耳人之約期滿的時候，他們要去剃頭，然後把頭髮獻給耶和華，當剃頭的時候就表示拿細耳人之約期滿了，而參孫他是被揀選為終身是拿細耳人的，表示當參孫剃頭了，他的拿細耳人之約期滿了，所以參孫剃頭的時候就表示他的生命即將結束，我們在後面看到當參孫的頭髮被大利拉剃掉之後沒多久，他就死了。

第二耶和華的使者沒有告訴瑪挪亞說參孫將要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耶和華的使者對參孫母親所說的預言，參孫將會成為民族救星，可是卻沒有對參孫的父親講這件事情，而且參孫的母親在轉告當中也沒有提到這件事情，為什麼會這樣呢？最合理的解釋就是參孫父親的信仰狀況比參孫的母親更差，所以他根本不會相信，參孫的母親太了解瑪挪亞了，所以她知道如果講了，瑪挪亞根本不會相信她將會生出一個以色列人的民族救星，進而根本不會相信他們會懷孕，畢竟他們原本是不孕的，突然之間有人告訴他們會懷孕，而且這個孩子將會拯救以色列人，這太難相信了，瑪挪亞不會相信，為了避免這樣的事情發生，那就乾脆不要講。基於同樣的理由，耶和華的使者也沒有對參孫的父親瑪挪亞來說。

在接下來的故事發展中，在十三 15-23 記載了瑪挪亞要招待這位耶和華的使者，但使者說你不要招待我，你要獻祭，所以瑪挪亞就去獻祭，而當獻祭的時候這位使者在火焰中升上去，在 13:21 瑪挪亞才知道他是耶和華的使者，13:22 瑪挪亞對他的妻說：「我們必要死，因為看見了 神。」沒有錯在以色列人出埃及的過程當中，耶和華禁止百姓直接來看見神的面，但是這一次是耶和華的使者主動的顯現，難道耶和華的使者是為了殺他們，才來向他們顯現的

第一次顯現所說的話 (13:3-5)	參孫之母對參孫之父的轉述 (13:7)	第二次顯現所說的話 (13:13-14)
所以你當謹慎 (13:4a)		我告訴婦人的一切事，她都當謹慎。(13:13b)
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 (13:4b)	你要懷孕生一個兒子，所以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 (13:7a)	葡萄樹所結的都不可吃，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 (13:14a)
你必懷孕生一個兒子，不可用剃頭刀剃他的頭，因為這孩子一出胎就歸 神作拿細耳人。他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13:5)	因為這孩子從出胎一直到死，必歸神作拿細耳人。	凡我所吩咐的，她都當遵守 (13:14b)

嗎？再來如果瑪挪亞他們夫妻死了，那誰要來生參孫？

但是參孫的母親卻有正確的看法，13:23 他的妻卻對他說：「耶和華若要殺我們，必不從我們手裡收納燔祭和素祭，並不將這一切事指示我們，今日也不將這些話告訴我們。」瑪挪亞的獻祭是因為使者叫他獻祭，他根本不知道為什麼獻祭，然後又以為因為看見神的使者所以必定會死，我們看見瑪挪亞他有宗教行為，但是卻不知道是為了什麼，然後又對神有錯誤的認識，參孫的父親在屬靈的認知上是遲鈍而且錯誤的，反觀參孫的母親相對是比較敏銳的。我們是不是有時候也會像瑪挪亞一樣，時間到了該去教會了，為什麼去？不知道。我們禮拜天來教會做什麼？也許有人的答案是做禮拜，所謂的禮拜是一種宗教行為，就像瑪挪亞的獻祭一樣，佛教也有禮拜，回教也有禮拜，你做的禮拜是哪一種禮拜？除此之外教會裡面也有各種禮拜，比如結婚禮拜、安息禮拜，如果你禮拜天到教會做禮拜，你做的是哪一種禮拜？禮拜指的是一種宗教行為，如果你的答案不是敬拜神，那我真的勸你要好好的釐清你的信仰。禮拜天來教會，特別是在敬拜神的這段時間之內，我們不是來培養弟兄姊妹之間的感情的，這些是在聚會之後的事情，甚至應該是平常就在做的事情。我們在這段時間禮拜是敬拜神，而不是普通的社團活動，不是為了滿足人與人之間的交流，而是為了滿足人與神之間的互動，在人本主義高漲的今日社會，我們要特別注意這一點。瑪挪亞他空有宗教行為，但是他在屬靈上是遲鈍的，在信仰上是錯誤的，讓我們從瑪挪亞的行為來反思我們信仰的時候，我們看到了什麼？

三、溺愛縱容的父母

參孫向他的父母提出要娶非利士的女子為妻，這件事情也顯示出參孫的父母對他完全沒有管教的能力。首先是參孫自己提出說他要娶亭拿女子為妻，這不符合希伯來的文化，根據研究古代的希伯來人他們要娶妻的時候基本上是父母親作主的，或者至少是要跟父母商量的，而不是像參孫一樣直接提出要求。其次參孫父母提出的反對意見也毫無說服力，14:3 他父母說：「在你弟兄的女兒中，或在本國的民中，豈沒有一個女子，何致你去在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中娶妻呢？」這裡是不是有涉及到耶和華對以色列人通婚的禁令？禁止他們跟某些人結婚，有一位學者叫黃福光提出論證，引用申命記七 1-3 禁止通婚的名單裡面，並不包括非利士人，而在出埃及記三十四 12-16 說的那地的居民，指的是迦南當地的居民，但是非利士人並不是迦南的原住民，屬於外來民族，所以他認為非利士人並不在耶和華禁止通婚的名單裡面，就這樣子來看，參孫父母的反對和耶和華的律法是沒有關係的，這也再一次的證明參孫父母在信仰上的低落，因為他們沒有辦法用耶和華的律法來規勸參孫，只能訴諸種族問題，而種族問題會帶有某種程度的偏見，所以這樣的理由當然沒有辦法來說服參孫。另外一位學者曾思瀚甚至用白癡來形容參孫父母的這個回答，他評論說：*參孫的父母，未以上帝的律法引導參孫作出正確的決定，反而訴諸種族的區別為反對原因。這種態度貫穿了士師記全書的各樣災禍。*~曾思瀚。

接下來還有一個小細節，首先是參孫說話的對象，在 14:2 參孫上來稟告他父母說…然後他父母提出反對意見之後呢，在 14:3 參孫對他父親說…。說話的對象從他的父母親變成對他的父親，我們當然可以用希伯來話裡面，男尊女卑來解釋這樣的轉變，但是當我們考慮到瑪挪亞是遲鈍，是無能的時候，參孫這時候選擇說服一個無能的父親，就比同時說服兩個人簡單多了，而且事實上參孫所說 14:3 參孫對他父親說：「願你給我娶那女子，因我喜悅她。」這個說服點應該是沒有辦法說服任何人的，參孫不喜歡這個女子怎麼可能跟她結婚呢？

所以重點不是喜不喜歡，更重要的是適不適合，他雖然提出一個看起來很軟弱的說法，可是他的父母已經沒有能力再反對了，所以學者黃福光解讀這件事情，認為這是因為參孫被寵壞了，這個解讀可能是正確的，因為我們可以看見參孫他任意的行為，而什麼樣的孩子會任性，只有被寵壞的孩子才會這麼的任性妄為。在這短短的三節裡面，作者描繪了參孫忘了他的天職，他原本是要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的人，但是他不僅沒有把非利士人當作敵人，反而愛上了非利士的女子。同時我們也看到了參孫家庭教育的失敗，參孫的父母不僅沒有在耶和華的信仰上教導參孫，更由於溺愛造就了任性的參孫。

在聖經裡面所有被預言將有一個孩子出生的父母當中，聖經都清楚的記載父親的名字和母親的名字，但是參孫的母親卻沒有。在這樣一個有違常規的記載方式當中，參孫的父母也成了一個比較負面的教材，這當中給我們很重要的提醒，就是我們有沒有按照真理來教導我們的下一代？我們當然應該要疼愛他們，但是我們不應該溺愛他們，我們不只要養育他們，也必須要教育他們。此外我們也要反思我們的信仰，是徒有宗教行為，還是真正的明白這份信仰。

而在參孫父母的對比當中，一個在屬靈上較為遲鈍而且錯誤的父親，他有名字，叫做瑪挪亞，然而在信仰稍微有正確觀念的參孫的母親，我們卻不知道她的名字，如果我們繼續看參孫的故事，更會發現到當參孫到亭拿提親的時候，這位沒有名字的母親並沒有在現場，這是違反常理的，很有可能的是這位無名的母親，她心裡面還惦記著參孫他將要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所以她堅持反對這件婚事，但是反對無效，所以她選擇不出席婚禮來表示她的抗議，或許是因為她這一點點的堅持，所以雖然參孫一生膽大妄為，自以為是，但是當他被抓到大衮神廟，生命即將結束的時候，他想起來了，他呼求耶和華，也因為這樣，他才能完成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使命。

我們平常說女人的第六感很強，對基督徒來講，這個所謂的第六感其實很多時候是聖靈的感動，也就是屬靈上某種敏銳的感覺，參孫他們一家雖然身處在靈性低落的士師時代，雖然他們本身的信仰狀況也不好，然而耶和華為參孫的母親，為這位無名的母親，留存一絲較為敏銳的靈。參孫的母親並沒有留下名，事實上我們看見整個教會的歷史上最重要的傳承，往往是藉著這些默默無名的女性所傳承下來的，許多時候這些婦女也扮演很關鍵的角色，但是我們根本沒有聽過她們的名字。另一方面雖然參孫一生乏善可陳，甚至荒唐走板，但是在他生命的末期他回到上帝的面前，他呼求耶和華，然後完成上帝所賦予他的使命，起首拯救以色列人。

母親節並不是教會的節日，事實上母親節已經變成商人賺錢的機會，整個社會就是在叫你花錢花錢，好像花越多的錢就是越孝順母親，甚至影響到某些母親，好像在母親節沒有花錢就是不重視母親。在教會裡面我們怎麼用符合真理的方式來過母親節？我們可以來**思想生命的源頭**，我們每一個人都是母親所生的，這是我們這一代的生命源頭，但是我們若是一直往上推，就會知道生命的最源頭是這位創造宇宙萬物的獨一真神，人類的源頭是耶和華。

其次我們可以**思想生命的命定**，也許我們前半生和參孫一樣，他活在自我中心當中，但是當他回轉到神的面前的時候，他仍然完成了他的命定，但願我們弟兄姊妹在過每個節日的時候，不要只是花錢消災，好像沒有花錢這個節日就沒辦法好好的過，當我們思想節日的意義，思想生命的意義，我們生命才不會像傳道書開頭所說的，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